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报告书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或“保荐人”）为安徽鑫铂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鑫铂股份”）2023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对鑫铂股份相关人员进行了 2024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现将培训情况报告如下：

一、本次培训的基本情况

1、培训时间：2025 年 3 月 14 日

2、培训地点：安徽鑫铂科技有限公司会议室

3、培训人员：保荐代表人陈树培

4、参加培训人员：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中层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

二、培训主要内容

国元证券作为鑫铂股份 2023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保荐人，于 2025 年 3 月 14 日，通过现场授课与发送学习资料自学相结合的方式，对鑫铂股份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中层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进行了持续督导培训。

本次培训前，国元证券制作了培训讲义，并提前要求参与培训的相关人员了解培训内容。现场培训时，国元证券培训人员通过课件展示、现场讲解和交流的形式对最新并购重组政策要求及案例分享、再融资政策动态与市场情况、上市公司市值管理、股份回购等相关内容进行了介绍，并结合相关案例进行了讲解，同

时针对参会人员所提出的问题进行了解答。

现场培训后，针对因故未参加现场培训的人员，国元证券通过发送学习资料自学的方式提请相关人员认真学习本次培训讲义，并建议如有任何疑虑可随时与保荐人沟通。

三、培训成果

培训期间，公司在人员、场地、组织等方面予以积极配合，保证了培训工作的有序进行。通过本次培训，公司相关人员加深了对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再融资、市值管理、股份回购等上市公司资本市场规范运作内容的了解和认识，加强理解作为上市公司管理人员在公司资本市场规范运作、信息披露等方面所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本次培训按照持续督导计划、持续培训制度和培训计划进行，达到了预期的培训效果。

